平顶山高新区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预案

(征求意见稿)

1总则

1.1编制目的

建立健全高新区大面积停电事件应对工作机制，提高应对效率，最大程度地减少大面积停电造成的影响和损失，维护社会稳定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1.2编制依据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置条例》《电力安全事故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条例》《电网调度管理条例》《国家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国家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预案》《河南省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运行管理办法（试行）》《河南省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预案》《平顶山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平顶山市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预案》《平顶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等，制定本预案。

1.3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高新区辖区内发生大面积停电事件应对工作。重点规范遵化店镇人民政府、皇台街道办事处，各相关部门、单位，组织开展社会救援、事故抢险与处置、电力供应恢复等工作。

大面积停电事件是指由于自然灾害、电力安全事故和外力破坏等原因造成辖区内电网大量减供负荷，对区域内安全、稳定以及人民群众生产生活造成影响和威胁的停电事件。

1.4工作原则

大面积停电事件应对工作坚持统一领导、综合协调，属地为主、分工负责，保证重点、依靠科技，保障民生、维护安全，全社会共同参与的原则。

大面积停电事件发生后，事发地镇（办）、园区、相关部门、电力企业、重要电力用户应立即按照职责分工和相关预案开展处置工作。

1.5事件分级

根据大面积停电造成的危害程度、影响范围等因素，大面积停电事件分为重大、较大、一般和小规模停电事件四级（分级标准见附件1）。

1.6预案体系

辖区内镇（办）应制定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方案；电网企业应制定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预案；各重要电力用户应制定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处置方案。各部门制定的应急预案或方案要加强与区应急预案的衔接。

2组织体系

2.1区级组织指挥机构

高新区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指挥部（以下简称“电力应急指挥部”），负责研究全区大面积停电应急准备事项，统一指挥、协调应急处置工作。电力应急指挥部下设高新区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指挥部办公室（以下简称“电力应急办”），负责日常工作和大面积停电事件发生时的协调组织工作。电力应急办设在经济发展局，由经济发展局牵头联合国网河南华辰供电有限公司、国网平顶山供电公司东城公司共同组建，电力应急指挥部组成及工作组职责见附件2。

2.2镇（办）组织指挥机构

镇（办）负责指挥、协调本区域内大面积停电事件应对工作，并结合本地实际，参照区级组织指挥机构建立和完善本级大面积停电事件组织指挥机构，建立健全应急联动机制。

镇（办）应将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方案及指挥机构设置情况，报区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指挥部备案，并做好具体工作的衔接。

发生跨行政区域的大面积停电事件时，镇（办）应根据需要由区电力应急指挥部协同镇（办）建立跨区域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合作机制。

2.3现场指挥机构

大面积停电事件发生后，镇（办）根据需要成立现场指挥部，负责现场组织指挥工作，做好与区应急指挥机构和供电企业应急指挥机构对接，协调开展大面积停电事件应对工作。参与现场处置的有关单位和人员应服从现场指挥部的统一指挥。

2.4电力企业

电力企业（包括电网企业等）建立健全应急指挥机构，在各级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指挥部领导下开展大面积停电事件应对工作。国网河南华辰供电有限公司、国网平顶山供电公司东城供电公司、负责所辖主配网、供电区域大面积停电事件的应对处置，应按照《电网调度管理条例》及相关规程执行电网调度工作。

2.5重要电力用户

对维护基本公共秩序、保障人身安全和避免重大经济损失具有重要意义的政府机关、医疗、学校、交通、公共事业等社会类重要用户和危险化学品、化工等工业类高危用户，应根据有关规定配置供电电源和自备应急电源，完善非电保安等各种保障措施，并定期检查维护，确保相关设施设备的可靠性和有效性。发生大面积停电事件时，负责本单位事故抢险和应急处置工作，根据情况，向区有关部门请求支援。

2.6专家组

区级指挥机构成立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专家组，由电力、地震、气象、地质、水文等行业主管部门建立相关领域专家库，专家组成员对大面积停电事件应对工作提供技术咨询和建议。电力企业根据实际情况成立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专家组。

3监测预警和信息报告

3.1风险分析

3.1.1自然灾害风险

高新区地处暖温带和亚热带气候交错的边缘地区，具有明显的过渡性特征，易发季节性多种气象灾害，全年50%以上的降水量集中在6、7、8三个月，城市低洼地区或地势较低变电站和配电站由于排水不畅可导致积水形成内涝。冬季有可能出现冻雨等特殊气象现象造成的输电线路覆冰；近年来，强对流天气引发大风、冰雹灾害呈上升势头。各类自然灾害都可能造成电网设备大范围损坏，从而引发大面积停电。

3.1.2电网网架结构风险

35千伏及以上电压等级电网仍存在一定比例单电源、单主变的变电站，存在设备故障引发大面积停电风险；10千伏配电网单馈线占比较高，设备故障停电时转供电能力受限。

3.1.3设备故障风险

电网老旧设备仍占一定比例，重要发、输、变电设备及自动化系统故障，对电网安全稳定运行构成影响。

3.1.4外力破坏风险

输电线路通道保护区超高树木及违章建筑、野蛮施工、非法侵入、火灾爆炸、恐怖袭击等外力破坏或重大社会安全事件可能造成电网设施损毁；电网工控系统可能遭受网络攻击，可能引发大面积停电。

3.1.5运维人员行为风险

运行维护人员误操作或调控运行人员处置不当等也可能引发大面积停电。

3.1.6用电安全风险

部分用电单位对电力设施的安全运行重视不够，少数值班人员不具备上岗资格，存在供电电源达不到配置标准、保安电源缺少或保安电源不能启动等问题。

3.1.7地震地质灾害

因地震活动引起的地质灾害。[崩塌](https://baike.so.com/doc/6261040-6474460.html" \t "https://baike.so.com/doc/_blank)、滑坡、[泥石流](https://baike.so.com/doc/2393907-2531188.html" \t "https://baike.so.com/doc/_blank)、[地裂缝](https://baike.so.com/doc/6582047-6795815.html" \t "https://baike.so.com/doc/_blank)、[地面塌陷](https://baike.so.com/doc/6580326-6794094.html" \t "https://baike.so.com/doc/_blank)、[砂土液化](https://baike.so.com/doc/5765444-5978212.html" \t "https://baike.so.com/doc/_blank)等引发大面积停电。

3.2社会风险影响分析

大面积停电事件引发的社会层面风险因素，直接影响城市生命线系统和社会民生系统。大面积停电事件常见的社会层面应急情景主要包括城市生命线系统情景和社会民生系统情景两个方面。

3.2.1城市生命线系统风险及情景

城市交通、通信、供水、排水、供电等生命线工程对电力的依赖性大。大面积停电事件对城市生命线工程造成较大威胁，易导致次生、衍生事故发生。

（1）重点保障单位：党政军机关、应急指挥机构，涉及公共安全的重点单位停电、通信中断、安保系统失效等；高层建筑电梯停止运行，大量人员被困，引发火灾等衍生事故，造成人员伤亡。

（2）道路交通：城市交通监控系统及指示灯停止工作，道路交通出现拥堵；应急救灾物资运输受阻。

（3）通信：通信枢纽机房因停电停止运转，大部分基站停电，公网通信大面积中断。

（4）供排水：城市居民生活用水无法正常供应；城市排水、排污因停电导致系统瘫痪，引发城市内涝及环境污染次生灾害等。

（5）供油：成品油销售系统因停电导致业务中断；重要行业移动应急电源和救灾运输车辆用油无法得到保障。

（6）供气：部分以燃气为燃料的企业生产及市民正常生活受到影响。

3.2.2社会民生系统风险及情景

大面积停电事件可能对企业生产、商业运营、教育、医院以及居民生活必需品供应等公众的正常生产、生活造成冲击。

（1）临时安置：人员因交通受阻需临时安置。

（2）商业运营：人员紧急疏散过程中发生挤压、踩踏，部分人员受伤。

（3）物资供应：长时间停电导致居民生活必需品紧缺；不法分子造谣惑众、囤积居奇、哄抬物价。

（4）企业生产：化工等高危企业因停电导致生产安全事故，甚至引发有毒有害物质泄漏等次生灾害。

（5）医疗：长时间停电难以保证手术室、重病监护室、产房等重要场所及相关设施设备持续供电，病人生命安全受到威胁。

（6）教育：教学秩序受到影响；如遇重要考试，可能诱发不稳定事件。

3.3监测

相关职能部门要按照职责，划分本领域自然灾害易发区，加强预测预报，提高灾害预测和预警能力。

电力企业应建立完备的事故监测、预警、报告和应急处理工作制度，对出现的问题早发现、早处理，尽量将事故控制在初发阶段和局部地区，防止事故扩大化。国网河南华辰供电有限公司、国网平顶山供电公司东城供电公司应建立健全电网防止自然灾害预警体系，加强灾害分布图修订、制订工作，为治理灾害和工程设计提供依据。

3.4预警

3.4.1预警信息发布

电网企业研判可能发生大面积停电事件时，要及时将有关情况报告受影响镇（办）及电力应急办，提出预警信息发布建议，并视情通知重要电力用户。区电力应急办应及时组织相关部门会商研判，必要时报请区大面积停电应急指挥部批准后通过预警信息发布平台等渠道向社会公众发布预警，并通报同级其他有关部门和单位。

3.4.2预警行动

预警信息发布后，电力企业要加强设备巡查检修和运行监测，采取有效措施控制事态发展；组织相关应急救援队伍和人员进入待命状态，动员后备人员做好参加应急救援和处置工作准备，并做好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所需物资、装备和设备等应急保障准备工作。重要电力用户做好自备应急电源启用准备。受影响区域镇（办）启动应急联动机制，及时上报事件情况；有关部门迅速组织做好维持公共秩序、供水供气、商品供应、交通物流等方面的应急准备；宣传部门要加强相关舆情监测，关注热点问题，做好舆论引导工作。

3.4.3预警解除

根据事态发展，经研判不会发生大面积停电事件时，按照“谁发布、谁解除”的原则，及时宣布解除预警，适时终止相关措施。

3.5信息报告

可能导致大面积停电的事件发生后，相关受影响区域电网企业应立即向区电力应急办报告。区电力应急办会同所在地镇（办）应当立即进行核实，对大面积停电事件的性质和类别作出初步认定，按照国家规定的时限、程序和要求向市发改委和区大面积停电应急指挥部报告，并通报有关部门和单位。

获知大面积停电事件信息后，国网河南华辰供电有限公司、国网平顶山供电公司东城供电公司应立即告知区电力应急办，告知内容包括停电范围、停电负荷、判断停电事件的状态等级、发展趋势等有关情况。接到事件告知后，区电力应急办按规定迅速报告区管委会，同时通报事发地镇（办）。对初判为较大（一般）以上的大面积停电事件，区管委会应立即按程序向市政府报告。

4应急响应

4.1响应分级

根据大面积停电事件的严重程度和发展态势，将应急响应设定为重大、较大、一般和小规模四级。

初判发生重大或较大大面积大面积停电事件，管委会启动Ⅰ级应急响应，由电力应急指挥部负责指挥应对工作，当省人民政府或市人民政府成立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指挥部时，接受其领导、组织和指挥。事发地镇（办）事先启动本级应急响应。

初判发生一般大面积停电事件，区管委会启动Ⅱ级应急响应，由电力应急指挥部负责指挥应对工作，根据事件影响范围，事发地镇（办）事先启动本级应急响应。

对于尚未达到一般大面积停电事件标准，小规模停电事件的，区管委会结合实际情况启动应急响应，事发地镇（办）事先启动本级应急响应。

应急响应启动后，可视事件造成损失情况及其发展趋势调整响应级别，避免响应不足或响应过度。

4.2指挥协调

4.2.1高新区Ⅰ级应急响应

发生重大或较大大面积停电事件时，区电力应急指挥部主要开展以下工作：

（1）及时向市电力应急指挥部汇报。

（2）统一领导区大面积停电事故抢险、电力恢复、社会救援和维稳等各项应急工作。

（3）召开区电力应急指挥部成员单位联席会议，就有关重大应急问题做出决策和部署。

（4）区电力应急办进入24小时应急值守状态，及时收集汇总事件信息。

（5）派出工作组赴现场指导应急处置工作，对接市级工作组。视情成立现场指挥部，协调开展应对工作。

（6）及时组织有关部门、有关单位、专家组进行会商，研究分析事件发展情况。

（7）组织开展应急队伍、物资、装备支援。

（8）统一组织信息发布和舆论引导工作。

（9）组织开展事件处置评估。

（10）协调解决应急处置中发生的其他问题。

同时，区电力应急指挥部还要开展以下工作：

（1）接受市级工作组或省电力应急指挥部的统一指挥，执行相关决策部署。

（2）视情向市政府及市能源监管（市发改委）等有关部门提出支持请求。

4.2.2高新区Ⅱ级应急响应

发生一般大面积停电事件时区电力应急办参照重大或较大以上大面积停电事件处置和应对，区电力应急指挥部视情向市电力应急指挥部汇报。

4.2.3小规模停电事件应急响应

发生小规模停电事件时区电力应急办主要开展以下工作：

（1）密切跟踪事态发展，与事发地镇（办）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指挥部联系，指导督促做好应对工作。

（2）视情派出工作组赴现场指导协调事件应对等工作。

（3）根据电力企业和镇（办）请求，协调做好支持工作。

（4）指导做好舆情信息收集、分析和应对工作。

（5）及时将有关情况汇报区电力应急指挥部。

4.3响应措施

发生大面积停电事件，相关电力企业和重要电力用户要立即实施先期处置，全力控制事件发展态势，尽量减少大面积停电事件造成的损失。事发地镇（办）在区电力应急指挥部的统一指挥下，按照各自职责，相互配合、协调联动，共同开展大面积停电事件应对工作，主要应对任务包括：

4.3.1电力系统应对措施

发生大面积停电事件，国网河南华辰供电有限公司、国网平顶山供电公司东城供电公司，要尽快恢复电网运行和电力供应。

（1）迅速组织力量抢修受损电网设备设施，根据区、镇（办）电力应急指挥机构要求，向重要电力用户及重要设施提供必要的电力支援。

（2）调度机构合理安排运行方式，控制停电范围；尽快恢复重要输变电设备、电力主干网架运行；在条件具备时，尽快恢复党政军重要部门、应急指挥机构、涉及公共安全的重点单位、供排水、医院等重要电力用户的电力供应。

（3）迅速启动自备应急电源，加强本单位重大危险源、重点区域、重大关键设施设备隐患排查与监测预警，及时采取防范措施，保障重要负荷正常供电，防止发生次生衍生事故。

4.3.2城市生命线系统应对措施

（1）重点保障单位：高新区公安分局负责加强涉及区域安全和公共安全的重点单位安全保卫工作，严密防范和严厉打击违法犯罪活动。区消防救援大队负责解救受困人员，开展火灾救援。农业农村和社会事务局负责调配医疗卫生资源开展紧急救助。经济发展局负责组织、协调有关电网企业提供应急保供电。

（2）道路交通：高新区公安分局负责道路交通疏导，协助引导应急救援车辆通行。城乡建设和生态环境局负责协调交通运行监测，及时发布路网运行信息，实施公路紧急调度。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负责组织力量及时清理路障。

（3）通信：经济发展局负责协调为应急处置提供应急通信保障，组织、协调电网企业及时恢复供电。

（4）供排水：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负责协调供水企业启用应急供水措施。国网河南华辰供电有限公司、国网平顶山供电公司东城供电公司及时恢复供电或应急保供电。城乡建设和生态环境局负责环境污染次生灾害的防范处置工作。

（5）供油：经济发展局负责协调做好重要用户保供电所需应急用油的保障工作。

（6）供气：城乡建设和生态环境局负责组织、协调供气企业及时启用燃气加压站自备应急电源，保证居民燃气供应。国网河南华辰供电有限公司、国网平顶山供电公司东城供电公司应及时恢复供电或应急保供电。

4.3.3社会民生系统应对措施

（1）临时安置：高新区公安分局负责维护临时安置点秩序，做好交通引导等工作。区消防救援大队做好消防安全等工作。农业农村和社会事务局负责协调受灾群众转移到临时安置点实施救助，安置点的消毒防疫工作。城乡建设和生态环境局负责协调应急交通运力转移受灾群众。经济发展局负责组织、协调有关电网企业为临时安置点提供应急保供电。

（2）商业运营：高新区公安分局负责协助做好人员疏散工作，维护正常治安秩序。农业农村和社会事务局负责调配医疗卫生资源开展紧急救助。

（3）物资供应：经济发展局负责受灾群众所需食物、水等基本生活物资的调拨与供应。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市场物资供应价格查处。高新区公安分局负责打击造谣惑众、囤积居奇、哄抬物价等违法行为。

（4）企业生产：区消防救援大队负责协调、指导化工企业生产系统火灾、爆炸事故应急处置工作。国网河南华辰供电有限公司、国网平顶山供电公司东城供电公司为化工企业提供应急保供电。化工企业负责组织自身生产系统火灾、爆炸事故应急处置工作，条件允许时可援助其他企业。

（5）医疗：重点医疗卫生机构（急救指挥机构、医院等）及时启用应急保障电源。国网河南华辰供电有限公司、国网平顶山供电公司东城供电公司应及时恢复供电或应急保供电，保障应急供水、供油、通信、交通等。

（6）教育：农业农村和社会事务局负责做好学生安抚及疏散。高新区公安分局指导加强学校校园治安秩序维护，做好安全保卫工作。

4.3.4公众应对措施

发生大面积停电事件，公众要保持冷静，听从应急救援指挥，有序撤离危险区域；及时通过手机、互联网、微博、微信等渠道了解大面积停电事件最新动态，不散布虚假或未经证实的信息，不造谣、不信谣、不传谣。鼓励具备应急救援能力的公众在保证自身安全的前提下，根据应急救援需要，有组织地参与应急救援行动。

（1）户内：拔下电源插头，关闭燃气开关，减少外出活动。在电力供应恢复初期，尽量减少大功率电器的使用。

（2）公共场所：打开自备的手电筒或手机照明工具观察周边情况，按照指示指引有序疏散或安置，避免发生挤压、踩踏事故；主动帮助老、弱、病、残、孕等需要帮助的群体。

（3）道路交通：主动配合道路交通疏导，为应急救援、应急救灾物资运输车辆预留救援通道。

4.3.5加强信息发布

电力应急办及时发布有关信息，主动向社会发布停电相关信息和应对工作情况，提示相关注意事项和安保措施。宣传部门指导和协调有关部门、新闻媒体加强信息发布和舆论引导，加强舆情收集分析，及时回应社会关切，澄清不实消息，正确引导社会舆论，稳定公众情绪。

4.3.6组织事态评估

应急指挥机构及时组织对大面积停电事件影响范围、影响程度、发展趋势及恢复进度进行评估，为进一步做好应对工作提供依据。

4.4响应终止

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由应急指挥终止应急响应。

1.电网主干网架基本恢复正常，电网运行参数保持在稳定限额之内，主要发电厂机组运行稳定。

2.减供负荷恢复80%以上，受停电影响的重点地区、重要区域负荷恢复90%以上。

3.造成大面积停电事件的隐患基本消除。

4.大面积停电事件造成的重特大次生衍生事故基本处置完成。

5后期处置

5.1处置评估

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响应终止后，由履行统一领导职责的应急指挥部及时组织开展事件处置评估工作。重大及以上大面积停电事件由市电力应急指挥部配合省电力应急指挥部组织开展或独立开展处置评估，较大、一般大面积停电事件由区电力应急指挥部组织开展处置评估，总结经验教训，分析查找问题，提出改进措施，形成处置评估报告。

5.2事件调查

大面积停电事件发生后，根据有关规定成立调查组进行事件调查。事发地镇（办），有关部门和单位要认真配合调查工作，客观、公正、准确地查明事件原因、性质、影响范围、经济损失等情况，提出防范、整改措施和处理处置建议。

5.3善后处置

事发地镇（办）要及时组织制定善后工作方案并组织实施。保险机构及时开展相关理赔工作，减轻大面积停电事件的影响。

5.4恢复重建

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响应终止后，需对电网网架结构和设备设施进行修复或重建的，由应急指挥或事发地镇（办）会同相关电力部门根据实际工作需要组织编制恢复重建规划。同时，相关电力企业和受影响镇（办）应当根据规划做好受损电力系统恢复重建工作。

5.4.1确定恢复重建的目标任务

以发展规划目标为指导，明确重建项目的重点、任务和工作进度。

5.4.2强化措施保障及政策扶持

国网河南华辰供电有限公司、国网平顶山供电公司东城供电公司根据需要成立恢复重建领导小组，统一指挥、协调电力恢复重建工作；电力灾后重建项目应多方筹措资金，积极争取国家政策支持，争取专项资金和地方财政补助；各有关部门对电力灾后重建项目所涉及的审批工作，开辟绿色通道，加强用地等要素保障。

5.4.3明确恢复重建的标准

按照电力规划设计导则，结合高新区地理环境和自然灾害情况，执行差异化规划设计及反事故措施，远近结合，适度超前实施重建。

6保障措施

6.1队伍保障

区、镇（办）电力应急指挥部应加强电力应急管理队伍建设，根据工作实际配备管理人员；国网河南华辰供电有限公司、国网平顶山供电公司东城供电公司应建立健全电力抢修应急专业队伍，加强设备维护和应急抢修技能方面的人员培训，定期开展应急演练，提高应急救援能力；公安、消防等要做好应急力量支援保障。

6.2装备物资保障

有关部门、电力企业及重要电力用户在积极利用现有装备的基础上，根据应急工作需要，建立和完善救援物资储备库以及资料数据库和救援物资调用制度，配备必要的应急救援装备及物资。完善相关保安电源功能，保证在事件发生时能及时启动。电力应急指挥部在全区范围内统一调度使用应急装备及物资，镇（办）对本辖区内各单位的应急救援装备及物资实行统一调度，保障支援大面积停电事件应对工作需要。

6.3通信、交通与运输保障

电力应急办在大面积停电期间要积极协调相关部门，形成可靠的通信保障能力，确保应急期间通信联络和信息传递需要。城乡建设和生态环境局要积极协调保障应急响应所需人员、物资、装备、器材等的运输；高新区公安分局要加强交通应急管理，保障应急救援车辆优先通行；根据全面推行公务用车制度改革有关规定，区有关单位应配备必要的应急车辆，保障应急救援需要。

6.4技术保障

国网河南华辰供电有限公司、国网平顶山供电公司东城供电公司要加强大面积停电事件应对和监测先进技术、装备的研发，制定电力应急技术标准，加强电网、电厂安全应急信息化平台建设。

6.5应急电源保障

国网河南华辰供电有限公司、国网平顶山供电公司东城供电公司应配备适量的应急发电装备，必要时提供应急电源支援。重要电力用户应按照国家有关技术要求配置应急电源。并加强维护和管理，确保应急状态下能够投入运行。

6.6资金保障

财政局等有关部门及各相关电力企业应按照有关规定，对大面积停电事件处置工作提供必要的资金保障。

7附则

7.1预案管理

本预案发布后，电力应急办、国网河南华辰供电有限公司、国网平顶山供电公司东城供电公司负责组织预案宣传、培训和演练，并根据实际情况，实施组织评估和修订。遵化店镇人民政府、皇台街道办事处，要结合当地实际制定或修订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方案。

7.2预案解释

本预案由经济发展局负责解释。

7.3预案实施时间

本预案自印发之日起实施。

附件：1.高新区大面积停电事件分级标准

2.高新区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指挥部组成及工作组职责

3.指挥部流程图

附件1

高新区大面积停电事件分级标准

一、重大大面积停电事件

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为重大大面积停电事件：

1.造成区域性电网大面积停电，减供负荷达到10%以上30%以下，对平顶山电网造成特别严重影响涉及高新区电网的；

2.造成河南省电网大面积停电（涉及高新区电网的），减供负荷达到13%以上30%以下的；

3.造成平顶山电网大面积停电（涉及高新区电网的），减供负荷60%以上，或70%以上供电用户停电。

二、较大大面积停电事件

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为较大大面积停电事件：

1.造成区域性电网大面积停电，减供负荷达到7%以上10%以下，对平顶山电网造成特别严重影响涉及高新区电网的；

2.造成河南省电网大面积停电（涉及高新区电网的），减供负荷10%以上13%以下的；

3.造成平顶山电网大面积停电（涉及高新区电网的），减供负荷40%以上60%以下，或50%以上70%以下供电用户停电的。

三、一般大面积停电事件

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为一般大面积停电事件：

1.造成区域性电网大面积停电，减供负荷达到4%以上7%以下，对平顶山（涉及高新区电网）电网造成一般影响的；

2.造成河南省电网大面积停电（涉及高新区电网的），减供负荷5%以上10%以下的；

3.造成平顶山（涉及高新区电网）电网大面积停电，减供负荷达到20%以上40%以下，或30%以上50%以下供电用户停电的。

四、小规模停电事件

由于电网设施受损程度、停电范围、抢修恢复能力和社会影响等综合因素造成的尚未达到一般大面积停电事件标准的小规模停电事件。

上述分级标准有关数量的表述中，“以上”含本数，“以下”不含本数。

附件2

高新区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指挥部

组成及工作组职责

一、高新区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指挥部组成及职责

区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指挥部指挥长由管委会主任担任，副指挥长由党工委、管委会相关工作分管副职担任。成员由遵化店镇人民政府、皇台街道办事处、综合办公室、党群工作部、财政局、经济发展局、城乡建设和生态环境局、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农业农村和社会事务局、应急管理局、创新创业服务园区、皇台产业园区、尼龙新材料产业园区、电气装备产业园区、临港物流产业园区、沙河产业园区、高新区公安分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分局、市场监督管理局、区消防救援大队、国网河南华辰供电有限公司、国网平顶山供电公司东城供电公司等部门和单位组成。根据应对工作需要，区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指挥部下设电力恢复、综合保障、社会稳定、新闻宣传4个工作组。同时，增加镇（办）和其他有关单位及相关电力企业。

主要职责如下：

1.负责全区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处置的指挥协调，组织有关部门和单位进行会商、研判和综合评估，研究保证高新区电力系统安全稳定运行、电力可靠有序供应等重要事项，研究重大应急决策，部署应对工作；

2.统一指挥、协调各应急指挥机构相关部门、相关属地镇（办）做好大面积停电事件电网抢修恢复、防范次生衍生事故、保障群众基本生活、维护社会安全稳定等各项应急处置工作，协调指挥其他社会应急救援工作；

3.宣布进入和解除电网停电应急状态，发布应急指令；

4.视情况派出工作组赴现场指导协调开展应对工作，组织事件调查；

5.负责全区重大、特别重大大面积停电事件预警信息披露，统一组织信息发布和舆论引导工作；

6.及时向平顶山市人民政府或平顶山市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指挥部报告相关情况，视情况提出支援请求；

7.对安排的抗灾救灾资金、物资提出分配意见，并监督检查执行使用情况。

二、高新区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指挥部办公室职责

高新区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指挥部办公室设在经济发展局，办公室主任由经济发展局局长担任。办公室主要职责如下：

1.督促落实区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指挥部部署的各项任务和下达的各项指令；

2.负责收集分析工作信息，及时上报重要信息，向区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指挥部提出应急处置建议；

3.组织编制、演练、修订高新区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预案，指导镇（办）、电力企业、重要用户应急预案的编制、修订和演练；

4.负责编制区级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专项资金计划；

5.督促电力企业和重要电力用户应急队伍的建设、应急物资和应急装备的配置、应急电源和保安电源配置；

6.组织建立大面积停电事件专家库；

7.负责组织区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指挥部成员单位联席会议；

8.协助做好信息发布、舆论引导和舆情分析应对工作。

三、工作组组成及职责分工

（一）电力恢复组：由经济发展局牵头，遵化店镇人民政府、皇台街道办事处、应急管理局、农业农村和社会事务局、六大园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分局、高新区消防救援大队、国网河南华辰供电有限公司、国网平顶山供电公司东城供电公司等参加。

主要职责：组织进行技术研判，开展事态分析；组织电力抢修恢复工作，尽快恢复受影响区域供电工作；负责重要电力用户、重点区域的临时供电保障；负责组织电力应急抢修恢复协调工作；协调有关力量参与应对工作。

经济发展局：履行区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指挥部办公室和电力运行主管部门职责；组织协调煤、电、油、气及其他重要物资的紧急调度和运输协调，提出安排重要应急物资储备和动用市及区级物资储备的建议。

遵化店镇人民政府、皇台街道办事处：负责指挥、协调本区域内大面积停电事件应对工作。启动镇（办）相应的大面积停电应急方案，并做好停电事件上报工作。迅速采取措施，预防衍生灾害发生；执行区电力应急办指令，组织协调电力救灾工作等。

应急管理局：协调有关部门做好安全生产事故应急救援工作，组织、指挥相关企业应急措施的启动和执行。安排重要应急物资储备，传达市地震减灾中心关于地震震情的监测预警信息、震情发展趋势分析情况。

农业农村和社会事务局：组织、协调防汛抢险，负责水情、汛情、旱情监测，提供信息。

六大园区：执行区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指挥部指令，统筹本园区重要用电企业有关停电事件应急处置工作。

自然资源和规划分局：负责对地质灾害进行监测和预报，为恢复重建提供用地支持。

高新区消防救援大队：负责火灾救援，事故应急处置等相关工作。

国网河南华辰供电有限公司、国网平顶山供电公司东城供电公司：在区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指挥部、国网平顶山供电公司的领导下，具体负责在电网大面积停电时的应急工作。

（二）新闻宣传组：由党群工作部牵头，遵化店镇人民政府、皇台街道办事处、应急管理局、农业农村和社会事务局、经济发展局、六大园区、高新区公安分局、国网河南华辰供电有限公司、国网平顶山供电公司东城供电公司等参加。

主要职责：组织开展事件进展、应急工作情况等权威信息发布；收集分析区内外舆情和社会公众动态。加强互联网管理，正确引导舆论；及时澄清不实信息，回应社会关切。

党群工作部：负责起草新闻通讯稿，组织新闻发布会；做好现场新闻媒体接待和服务工作；负责维护广播等设施正常运行，加强新闻宣传，正确引导舆论。

（三）综合保障组：由综合办公室牵头，遵化店镇人民政府、皇台街道办事处、财政局、经济发展局、城乡建设和生态环境局、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应急管理局、农业农村和社会事务局、六大园区、高新区公安分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分局、国网河南华辰供电有限公司、国网平顶山供电公司东城供电公司等参加。

主要职责：对大面积停电事件受灾情况进行核实，落实人员、资金和物资；统筹组织做好应急救援装备物资及生产生活物资的紧急生产、储备调拨和紧急配送工作；及时组织调运重要生活必需品，保障群众基本生活和市场供应；统筹协调供水、供气、供热、通信、广播电视等设施正常运行；协调铁路、道路等基本交通运行；组织开展事件处置评估。

遵化店镇人民政府、皇台街道办事处：负责指挥、协调本区域内大面积停电事件应对工作，落实人员、资金和物资生产及配送工作，保障群众基本生活和市场供应；协调供水、供气、供热、通信、广播电视等设施正常运行；道路等基本交通运行；执行区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指挥部指令；向区大面积停电应急指挥部报告事件相关信息。

财政局：负责大面积停电事件应对工作经费落实保障。

经济发展局：负责协调为应急处置提供应急通信保障，组织、协调电网企业及时恢复供电，协调做好重要用户保供电所需应急用油的保障和受灾群众所需食物、水等基本生活物资的调拨与供应。

城乡建设和生态环境局：负责协调维持和恢复城市供水、供气、供热、市政照明、排水等公用设施运行，保证居民基本生活需要。负责组织提供运送应急处置所需物资、人员的公路交通运输保障工作；负责处置电网大面积停电事件引发的突发环境事件。

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负责协调供水企业启用应急供水，负责道路管理、组织力量及时清理路障。

应急管理局：统筹组织做好应急救援装备物资调配，指挥相关企业开展自救，牵头组织大面积停电事件处置评估等工作。

农业农村和社会事务局：负责受影响人员的生活安置；负责组织医疗救护。

六大园区：督促本园区内重点企业停电应急预案的编制、救援物资储备、安抚人员情绪，稳定生产局势等相关工作；协助电力应急办处理重要物资调度、分配等工作。

高新区公安分局：负责公共场所人员紧急疏散、交通秩序维护、现场社会治安维护等工作。

其他有关部门做好职责范围内应急工作，完成区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指挥部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

（四）社会稳定组：由高新区公安分局牵头，遵化店镇人民政府、皇台街道办事处、市场监督管理局、农业农村和社会事务局、城乡建设和生态环境局、六大园区等参加。

主要职责：加强受影响地区社会治安管理，严厉打击借机传播谣言制造社会恐慌，以及趁机盗窃、抢劫、哄抢等违法犯罪行为；加强转移人员安置点、救灾物资存放点等重点地区治安管控；加强对重要生活必需品等商品的市场监管和调控，打击囤积居奇行为；加强对重点区域、重点单位的警戒，切实维护社会稳定。

附件3

指挥部流程图

电力应急指挥部

|  |  |  |
| --- | --- | --- |
| 高新区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指挥部 工作组成员单位联系方式 | | |
| 单位名称 | 办公室电话 | 主要负责人及电话 |
| 遵化店镇人民政府 | 8643166 | 鲁万辉 13949498051 |
| 皇台街道办事处 | 3982595 | 张琳 13733923333 |
| 综合办公室 | 3985692 | 杨海玉 15886730888 |
| 党群工作部 | 3987918 | 王宇红 13733756566 |
| 财政局 | 3986299 | 陈文卿 15803756699 |
| 经济发展局 | 3981966 | 刘 玮 13937572389 |
| 城乡建设和生态环境局 | 3987619 | 王宏义 13783278555 |
| 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 7070268 | 景宏伟 15837589996 |
| 农业农村和社会事务局 | 3987917 | 沈旭峰 13937511338 |
| 应急管理局 | 3986599（白）  3986633（夜） | 王亚杰 13937583996 |
| 创新创业服务园区 | 3986377 | 赵果 15837539699 |
| 尼龙新材料产业园区 | 6150092 | 丁松奇 13937500918 |
| 皇台产业园区 | 2220369 | 魏 颖 13837539269 |
| 电气装备产业园区 | 6159169 | 李凯 15994035999 |
| 临港物流产业园区 | 7056339 | 徐战胜 13937566113 |
| 沙河产业园区 | 3635559 | 张攻关 13733902288 |
| 高新区公安分局 | 3223900 | 赵国明 18737570006 |
| 自然资源和规划分局 | 3987596 | 周富利 13837517799 |
| 市场监督管理局 | 3988318 | 秦磊 13607621112 |
| 区消防救援大队 | 2707119 | 张万忠 13623751308 |
| 国网河南华辰供电有限公司 | 3662060 | 值班手机 13938663362 |
| 国网平顶山供电公司  东城供电公司 | 8966586 | 张海华 13938666096 |

电力应急办

|  |
| --- |
| 经济发展局（牵头） |
| 国网河南华辰供电有限公司 |
| 国网平顶山供电公司东城供电公司 |

|  |
| --- |
| 经济发展局（牵头） |
| 遵化店镇人民政府 |
| 皇台街道办事处 |
| 应急管理局 |
| 农业农村和社会事务局 |
| 六大园区 |
| 自然资源和规划分局 |
| 区消防救援大队 |
| 国网河南华辰供电有限公司 |
| 国网平顶山供电公司  东城供电公司 |

|  |
| --- |
| 综合办公室（牵头） |
| 遵化店镇人民政府 |
| 皇台街道办事处 |
| 财政局 |
| 经济发展局 |
| 城乡建设和生态环境局 |
| 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
| 应急管理局 |
| 农业农村和社会事务局 |
| 六大园区 |
| 高新区公安分局 |
| 自然资源和规划分局 |
| 国网河南华辰供电有限公司 |
| 国网平顶山供电公司  东城供电公司 |

|  |
| --- |
| 高新区公安分局（牵头） |
| 遵化店镇人民政府 |
| 皇台街道办事处 |
| 市场监督管理局 |
| 农业农村和社会事务局 |
| 城乡建设和生态环境局 |
| 六大园区 |

|  |
| --- |
| 党群工作部（牵头） |
| 遵化店镇人民政府 |
| 皇台街道办事处 |
| 应急管理局 |
| 农业农村和社会事务局 |
| 经济发展局 |
| 六大园区 |
| 高新区公安分局 |
| 国网河南华辰供电有限公司 |
| 国网平顶山供电公司  东城供电公司 |

成员单位

成员单位

成员单位

社会稳定组

成员单位

新闻宣传组

成员单位

综合保障组

电力恢复组